

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[2022] —182

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公布节水型企业、单位、居民小区名单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各部门，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：

为积极贯彻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”的新时期治水方针，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，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，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，提高用水效率。我县积极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，现已完成各项创建任务，并组织对云南宏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等44家县域节水型社会节水载体建设单位、企业、居民小区进行了审查验收，均已达到节水型企业、单位、居民小区的评价标准和要求，现对名单进行公布。

附件：砚山县县域节水型企业、单位、居民小区名单

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2年11月5日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砚山县节水型企业、单位、居民小区名单

一、节水型公共机构名单

按照节水型公共机构创建验收标准，认定中国共产党砚山县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、中国共产党砚山县委员会党史研究和地方志办公室、砚山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、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云南省砚山县委员会、砚山县城乡管理综合执法局、砚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砚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砚山县水务局、砚山县乡村振兴局、砚山县文化和旅游局、砚山县交通运输局、砚山县民族宗教局、砚山县卫生健康局、砚山县财政局、砚山县林业和草原局、砚山县应急管理局、砚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砚山县工信商务局、砚山县司法局、砚山县审计局、砚山县总工会、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砚山县委员会、砚山县妇女联合会、砚山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云南省砚山县工商业联合会、砚山县机关事务管理局、砚山县投资促进局、砚山县乡村数据和防返贫监测中心、砚山县人民医院、砚山县第一中学、砚山县幼儿园、砚山县第二小学、砚山县丰收水库管理中心、砚山县迴龙水库管理中心 34 家为节水型公共机构。

二、节水型工业企业名单

按照节水型工业企业创建验收标准，认定云南宏泰新型材料

有限公司、云南创新合金有限公司、云南牧隆锰业有限公司（砚山县滇常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）、云南江南锰业股份有限公司、云南兴建水泥有限公司、文山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6 家为节水型工业企业。

三、节水型居民小区

按照节水型居民小区创建验收标准，认定砚山县城南一号、砚山县信合苑、砚山县华阳大厦、砚山县云上一品 4 个居民小区为节水型居民小区。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监委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，县人武部。

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1月7日印发
